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樓

承辦人：闕書芬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6345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0234063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臺北市身心障礙學生免試入學安置高中高職作業要點」
自即日起停止適用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本局於101年11月14日北市教特字第10143864000號函發布
「臺北市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高中高職作業要點」，爰旨揭實施要點停止適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立啟智學校 北區特教資源中心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綜合企劃科



裝

訂

線